

邛环建〔2018〕74号

邛崃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邛崃蜀丰商砼材料有限公司
蜀丰商砼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

邛崃蜀丰商砼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邛崃蜀丰商砼材料有限公司蜀丰商砼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应严格按照邛崃市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8-510183-30-03-293453】FGQB-0233号）文件内容进行建设。项目位于邛崃市回龙镇榆树社区13组，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

(一) 主体工程：HZS180 砼生产线 2 条（含 2 座 HZS180 生产线搅拌楼, 2 套配料机、两条输送带）、筒仓（水泥筒仓 $4 \times 200\text{t}$ ，粉煤灰筒仓 $2 \times 200\text{t}$ ，矿粉筒仓 $2 \times 200\text{t}$ ）、砂石库房（ 1000m^2 ）。

(二) 公辅工程：车辆清洗区、供水供电系统、雨污管网、检验室、地磅、空压机房。

(三) 环保工程：危废暂存间、砂石分离机、压滤机、沉淀池（ 150m^3 ）、浆水池 3 个（总容积 60m^3 ）、清水池 2 个（总容积 300m^3 ）、初期雨水沉淀池（ 50m^3 ）、脉冲布袋除尘器（10 套）。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C10-C60 商品混凝土 50 万 m^3 、M5-M30 湿拌砂浆 15 万 m^3 、水稳土 15 万 m^3 的生产能力。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邛崃市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三、严格总量和排污权指标使用控制。本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用于农灌不外排；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3012t/a 。

四、做好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

(一) 运输车辆进出经严格冲洗，通过采取打围施工、洒水降尘、材料堆场防尘布遮盖等措施减小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重污染天气预警时间段，施工现场不得进行土方运输等工作。

(二) 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

(三) 通过采取隔声、减震、优化施工场地布置、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可回收部分回收处理，不可回收部分按相关部门要求进行规范处置；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严格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做好营运期污染防治工作

(一) 严格废水收集处理。生产废水经砂石分离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初期雨水收集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已建预处理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或周边农灌施肥，不外排。

(二) 严格废气收集处理。粉料筒仓呼吸口粉尘经设置的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排放限值要求后，由筒仓顶部排放；搅拌粉尘收集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排放限值要求后由搅拌机顶部排放；粉料筒仓、出料车安装自动衔接输料口，控制粉尘筒仓进料口产生的粉尘，进料口进料完成后及时洒水抑尘；砂石料输送、计重、投料工序采取在封闭系统内湿式方式输送；砂石库房全封闭，安装喷淋系统，控制无组织排放。

(三) 严格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采取

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废机油、含油废棉纱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沉淀池泥渣外运砂石加工厂处理；检验室砂石、脉冲袋式除尘器收尘灰用于生产；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或周边农田施肥；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严格地下水污染防治。采取分区防渗，对危废暂存间、隔油池、沉淀池、机修间等处进行重点防渗，防治地下水污染。

（六）严格卫生距离防护。分别以砂石库房和筒仓边界外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不得新建集中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六、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建设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

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八、邛崃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邛崃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0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邛崃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四川蜀丰商砼材料有限公司

邛崃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0日印发

(共印3份)